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
(2016-2020年)》的通知

攀仁府办〔2017〕201号

各股室，各代管单位：

现将《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0月12日

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

根据《攀枝花市仁和区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和《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入开展“七·五”普法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要求,为进一步提高区政府办机关干部职工守法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推进法治建设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在总结“六五”普法工作经验的基础上,从2016年起,利用五年时间,大力做好“七五”普法工作,进一步强化法制宣传教育在推动地区经济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中的作用。现结合区政府办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工作原则

(一) 指导思想。

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仁和区依法治区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七·五”普法规划,持续深入开展“法律七进”,继续抓好法治示范创建,积极推进法治文化繁荣发展,力争法治宣传教育有声势、有创新、有实效。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建设“平安、和谐、幸福”仁和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 主要目标。

深入推进“法律进机关、进学校、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单位、进寺观教堂”工作。进一步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机制，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主体责任，不断提高区政府办机关干部法律意识、法律素质和依法履行职责的能力，提高机关服务人民的水平，当好区政府依法履行职责的参谋助手。

严格规范基层法治示范创建管理，开展“1+10”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强化“七·五”普法和“法律七进”工作督查、考核力度。

（三）工作原则。

1.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紧围绕“十三五”规划的总体目标，突出工作重点，安排和落实好法制宣传教育各项任务，服务经济建设，服务社会管理创新，服务保障民生，提高区政府办队伍建设和服务人民的水平。

2. 坚持知行合一，普治并举。普法宣传教育与依法治理两项工作要同时进行，既要以法制宣传的形式提升群众法律素养和遵纪守法意识，又要在实践中做好依法治理工作。普治兼顾，整体推进，使群众自觉养成懂法、守法、用法的好习惯。

3. 坚持与时俱进，服务群众。不断研究新形势下构建法治社会的新任务、新需求。开展普法工作要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法治需求，开展依法治理工作要懂群众心理、懂群众语言，以群众最为接受的方式开展普法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二、主要任务

（一）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局的高度，对全面依法治国作了重要论述，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深刻回答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要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深入学习宣传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宣传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使群众了解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更好地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

（二）建立健全相关领导小组、制定相应普法规划。

建立健全“七·五”普法和法律“七进”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制定出相应的普法工作规划。明确目标，分步实施；根据区委区政府的整体部署，结合区政府办工作职责，开展区政府办机关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三）突出学习和宣传宪法。

突出学习宣传宪法。深入学习宣传宪法，是法制宣传教育的基础性、根本性和重点工作。要在机关全体干部职工中进一步加大宪法的学习宣传力度，使宪法的基本精神深入人心，形成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的良好氛围。

（四）结合工作实际展开学。

结合区政府办工作需要，认真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办文、办会、办事和当参谋助手的能力。认真学习、深刻理解、贯彻政府及政府办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规则，为区政府依法行政当好参谋助手，提供优质服务。进一步学习《宪法》、《公务员法》、《保密法》等法律法规，把法制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结合起来。政府办干部要带头学法用法，身体力行、树立榜样，号召大家做到知法、守法、用好法。牢固树立公仆意识，增强公民权利义务观念，增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三、“七·五”普法对象和基本要求

（一）宣传对象。

实施“七·五”普法规划的对象是：区政府办在职干部职工和离退休人员。重点是股级以上领导干部，特别是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

（二）工作要求。

1. 切实加强机关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牢固树立“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意识，提高运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的能力。加大法制学习培训力度，机关干部职工每月参加法律知识学习时间不少于5小时。

2. 搞好法制宣传工作，协调新闻媒体将法制宣传作为重要任务，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宣传报道，充分发挥新闻舆论的正确导向和宣传动员作用。

3. 区政府办机关针对干部职工制定学习宣传计划，明确学习宣传内容，每年开展集中宣传活动不能低于6次，每年至少开展两次以上的法律知识测试，每次集中学习宣传工作要有简报图片等佐证资料。

4. 强调领导干部模范带头作用。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作为树立法治意识的关键。进一步完善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把法治教育纳入领导理论学习规划，不断提高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的水平，切实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增强领导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党纪、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做为开展法治宣传的标杆表率作用，营造全民学法用法守法氛围。

四、具体工作措施

“七五”普法规划从2016年开始实施，到2020年结束。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

将“七五”普法工作纳入中心工作，常抓不懈，成立“七五”普法和法律七进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谋划、指导和督促普法工作开展及资料收集上报工作，形成普法工作常态效应。

（二）分解目标任务，明确责任到人。

分解具体任务，明确时间节点，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普法宣传机制，健全普法宣传追责机制，做到法治宣传责任到人。区政府办各股室、各归口管理部门在工作中，结合各自工作特点和区政府工作需求，有针对性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坚持全面依法

治区、依规治党，切实履行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把学习法律法规作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重要内容，充分运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通过法治宣传培养民众以法办事理念，充分解决法治土壤薄弱问题，营造和谐健康法治社会氛围。

（三）不断开拓创新，完善工作机制。

区法制办牵头，区政府办及其下属各股室、各归口管理部门配合，各机构要在普法教育中发挥职能作用，把法制宣传教育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内容，健全完善普法协调协作机制，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普法宣传工作要创新工作理念，普法对象的受教育程度、接受法治的程度均有不同，要采取不同措施，因人而异地进行宣传，不能一刀切。

五、组织领导和保障措施

（一）加强舆论宣传。

加大运用新媒体宣传的力度，重视新闻信息报送工作，各股室要积极向各类新闻媒体投稿，宣传区政府办机关干部职工在法治宣传教育过程中的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及时向区依法治区办报送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信息和简报，及时反映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新进展、新做法、新成效，积极为“七五”普法规划工作的顺利启动和深入开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二）建立和完善激励监督机制。

逐步建立健全普法工作评估考核机制和激励监督机制，定期开展检查督查，做好普法规划实施的年度和阶段考核工作，充分

调动各股室和干部职工的积极性。

(三) 加强经费保障。

进一步完善普法工作经费保障机制，采取所需经费据实报销，为法制宣传教育及“法律七进”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0月12日